

天津音乐学院

TIANJIN CONSERVATORY OF MUSIC

2025年本科招生简章



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简章

一、招生专业与学制

院系	专业代码	专业(招考方向)	拟录计划(人)	学制	
人文学院	130202	音乐学(音乐学理论)	16	5年	
音乐教育与艺术管理学院	130212T	音乐教育(钢琴主项)	80	160	4年
		音乐教育(声乐主项)	80		
作曲指挥系	13020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	16	30	5年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指挥)	6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电子音乐)	8		
歌剧学院	130201	音乐表演(美声)	40	70	4年
		音乐表演(民族声乐)	30		
民乐系	130201	音乐表演(竹笛)	6	73	4年
		音乐表演(笙)	4		
		音乐表演(唢呐)	6		
		音乐表演(二胡)	16		
		音乐表演(板胡)	2		
		音乐表演(琵琶)	6		
		音乐表演(三弦)	2		
		音乐表演(扬琴)	6		
		音乐表演(古筝)	6		
		音乐表演(古琴)	6		
		音乐表演(阮)	4		
		音乐表演(柳琴)	4		
		音乐表演(管子)	1		
		音乐表演(民族打击乐)	4		
管弦系	130201	音乐表演(小提琴)	26	94	4年
		音乐表演(中提琴)	10		
		音乐表演(管弦大提琴)	12		
		音乐表演(管弦低音提琴)	8		
		音乐表演(竖琴)	2		
		音乐表演(长笛)	4		
		音乐表演(单簧管)	4		
		音乐表演(双簧管)	4		
		音乐表演(大管)	4		
		音乐表演(小号)	4		
		音乐表演(长号)	4		
		音乐表演(圆号)	4		
		音乐表演(大号)	1		
		音乐表演(西洋打击乐)	4		
		音乐表演(管弦萨克斯管)	3		

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简章

一、招生专业与学制

院系	专业代码	专业(招考方向)	拟录计划(人)	学制
钢琴系	130201	音乐表演(钢琴)	30	51 4年
		音乐表演(手风琴)	18	
		音乐表演(电子管风琴)	3	
现代音乐与戏剧学院	130201	音乐表演(流行演唱)	16	70 4年
		音乐表演(爵士鼓)	3	
		音乐表演(古典吉他)	3	
		音乐表演(电吉他)	3	
		音乐表演(爵士钢琴)	2	
		音乐表演(爵士萨克斯管)	3	
	130301	表演	40	
舞蹈系	130204	舞蹈表演	60	90 4年
	130206	舞蹈编导	20	
	130205	舞蹈学	10	

1.我校音乐学、音乐教育、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表演、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舞蹈学八个艺术类专业，面向省级统考合格生源组织专业校考，均为全国(除港、澳、台地区)统招，不做分省计划。最终招生计划以上级主管部门正式下达为准。

2.我校招收外国留学生及港、澳、台地区学生。留学生及港澳台学生招生简章单独发布，请随时关注我校官网“招生招聘”专栏或“天音国际”微信公众号了解具体情况。留学生、港澳台学生招生咨询方式：+86-22-24160390(工作时间)，邮箱:tjcm_gat@163.com(寒假及非工作日)。



二、办学类型

公办普通高等学校

三、学历层次

本科

四、招生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符合考生生源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2025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报名条件并取得高考报名资格。
2. 考生报考我校艺术类本科校考专业,须参加生源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报考方向相应子科类省级艺术类统考且成绩合格;考生须知晓我校招生简章并遵守所有招生考试规定。

五、报名要求

1. 各专业或招考方向之间不允许兼报,每位考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
2. 考生报名前,须提前了解确认本人所报专业方向符合生源所在地对相应子科类省级艺术类统考的相关要求和《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艺术类本科专业与各省统考子科类对照表》的要求。因考生报考专业方向不符合上述规定而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各省级艺术类统考子科类对应我校各专业方向的具体内容《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艺术类本科专业与各省统考子科类对照表》,请访问天津音乐学院官网(<https://www.tjcm.edu.cn>)“招生招聘”专栏下的“本科招生”,进入我校本科招生信息网(<https://www.tjcm.edu.cn/zsxx/bkzs.htm>)进行查询。

3.所有考生均须按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主管部门要求参加生源所在地艺术类高考报名。有关高考报名政策及省级统考的具体事宜请考生自行向本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主管部门咨询。

4.我校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不受理函报与现场报名。考生须在我校公布的报名日期内进入我校本科招生信息网(<https://www.tjcm.edu.cn/zsxx/bkzs.htm>) ,查看具体报名和缴费方式。请考生务必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完成所有报名程序,逾期不受理。

5.网上报名时间:2025年1月6日9:00-2025年1月12日17:00。报名费30元,考试费30元/门。网上报名时只缴纳初试费,复试费根据考程另行安排支付。

6.网上报名时,需提交以下材料电子版(具体规格详见报名系统内要求):(1)考生本人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半身照(不要上传个人艺术照或生活照)。(2)考生本人二代身份证件(正、反面)。(3)考生报考方向相应子科类艺术类省统考合格证或省统考成绩单,生源所在地尚未发布省统考成绩的考生,提交生源所在地艺术类统考准考证或高考报名信息单。

7.考生须在报名过程中,仔细阅读系统内各提示信息,认真如实填写本人报名信息,仔细核对报名信息再进行缴费,完成所报专业方向的网上缴费后,不能变更报考专业方向。

8.考生未在我校公布的时间内完成校考网上报名及缴纳考试费用,或不按要求报名,或网报信息因误填、错填、填报虚假信息,造成不能考试或影响录取等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9.报名材料与报名考试费,不论考生是否参加考试,概不退还。

六、考试相关事宜

1. 报考我校音乐学、音乐教育、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表演、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舞蹈学八个专业的考生，须在相应子科类省级统考合格的基础上参加我校组织的校考。校考专业所有招考方向初试采取线上录制、上传视频的考试形式，复试采取考生到校现场考试形式，具体复试考试安排，另行通知，请关注天津音乐学院本科招生信息网。

2. 线上初试时间安排：2025年1月14日9:00-2025年1月18日17:00。线上提交视频操作说明、线上考试考生须知等信息公告，将于报名期间，在我校本科招生信息网公布。

3. 复试名单、复试具体安排将在我校本科招生信息网公布。

4. 考生不得缺考所报专业的任何考试科目，否则专业考试成绩均视为无效。

5. 专业合格分数线、校考结果查询将不晚于2025年4月30日在我校本科招生信息网公布。

6. 考生专业校考合格后，须参加2025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高考）。我校文理兼收，高考改革省份不限制选考科目。高考外语语种不限，但入学后外语课程均使用英语教学。专业校考合格的考生方可填报我校相应招考方向志愿，填报志愿时我校“院校代码”及“专业代码”以考生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主管部门公布为准。相关问题考生可向生源所在地招生主管部门咨询。

7. 各专业招考方向考试内容及要求，详见《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专业考试大纲》。

七、考试注意事项

我校本科招生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的组成部分。凡考生在考试中有假唱、假弹、替考等作弊行为的，我校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等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对有弄虚作假包括伪造骗取报名资格等行为的考生，将取消报名和录取资格，同时通报考生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主管部门取消该生当年高考报名和录取资格。发现存在组织作弊、买卖作弊设备、买卖考题、替考等作弊以及帮助作弊等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照有关法律处理。

我校无外设考点，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艺术类专业考试考前辅导班，不委托中介机构或个人代理我校进行招生录取工作。对以我校名义举办考前辅导班或进行招生录取工作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我校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考生及家长谨防受骗，所有招考相关信息均由我校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在网上报名、专业校考期间，招生办公室为考生提供招考信息咨询(推荐使用电子邮箱)。若在我校考试期间，考生发现任何不符合程序、违反规定的人或事，请及时向学校招生工作监察机构实名举报。让我们共同努力，确保人才选拔与教育的公平。

八、录取

1.我校执行各省级招生机构统一规定的批次设置以及投档原则，原则上只录取第一志愿填报天津音乐学院的考生。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须与校考合格的专业招考方向一致，否则无效。录取时，我校使用的高考文化课成绩为考生实际高考成绩，不含各类录取政策加分。

2. 音乐学、音乐教育、音乐表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表演、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舞蹈学八个艺术类校考专业录取方式：

考生在高考文化课成绩达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普通类专业本科批次相应科类录取控制分数线、省级统考相应子科类成绩合格、校考成绩合格的基础上，依据考生志愿、校考成绩择优录取。

按上述原则录取完成后，在考生所报招考方向录取名额未满的情况下，采用破格录取：(1) 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专业、音乐表演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舞蹈表演专业、舞蹈编导专业、舞蹈学专业：在考生所报招考方向录取名额未满的情况下，校考成绩合格且高考文化课成绩不低于生源所在省份2025年本科艺术类专业相应科类录取控制分数线的考生，经我校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按校考成绩排序，由高到低依次破格录取。

(2) 表演专业：在考生所报专业录取名额未满的情况下，校考成绩合格且高考文化课成绩不低于生源所在省份2025年普通类专业本科批次相应科类录取控制分数线80% (小数向上取整) 的考生，经我校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按校考成绩排序，由高到低依次破格录取。

破格录取名单通过本校招生报名系统在该招考方向合格生源范围内公布。破格录取名单公示期为7天，公示期内如有异议须以书面形式向本科招生办公室实名提出，经查实有弄虚作假或作弊等行为者，将被取消录取资格，不再递补录取。

注：校考成绩末位同分者，依次比较考生校考复试专业成绩、校考初试专业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依次录取。

3. 被录取新生必须按录取通知书规定的入学时间报到，超过十五天不报到者，按学籍管理相关规定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九、复查

1.新生入学后须进行由我校组织的体检,如发现不适合学习的疾病,按有关规定办理。

2.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新生入学后,我校将对其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复查不合格者,由学校区别情况,按照规定,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凡属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冒名顶替入学等违规行为者,取消该生录取资格,并通报考生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主管部门。对涉嫌犯罪的,交有关部门查究。

十、其他事项

1.新生一律缴费上学。经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音乐表演专业、表演专业、舞蹈表演专业、舞蹈编导专业、舞蹈学专业学费收费标准现执行每生15000元/学年。

2.新生入学后,生活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天津市市区学生实行走读,其他学生提供住宿,收取住宿费。住宿费标准每生1000元/学年。

3.我校实行奖学金制,对品学兼优学生进行奖励。

4.学生入学后使用的乐器除钢琴外均应自备,确有困难者可向学校租赁。

5.学生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成绩合格,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准予毕业,并在学生离校前发给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颁发学位证书。

6.学生毕业后的就业原则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联系方式

1. 招生办咨询电话: 022-24160044

招生办电子邮箱: zsb@tjcm.edu.cn

2. 监督电话: 022-24310376

3. 天津音乐学院本科招生信息网:

<https://www.tjcm.edu.cn/zsxx/bkzs.htm>

4. 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十四经路9号

5. 邮编: 300171





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 本科招生专业考试大纲



招考方向：音乐学（音乐学理论）

1. 初试

① 音乐综合素质考察（考察考生的音乐实践能力、音乐理解能力及表现力）

a. 器乐演奏：考生可任选一种自己擅长且能展示个人音乐综合素质的乐器，演奏一首乐曲或片段。

b. 演唱：民歌、曲艺、戏曲作品任选其一，演唱一首乐曲或片段。

备注：背谱演唱和演奏，器乐演奏一律不使用伴奏。所有内容录制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② 论文写作：文献研读分析，根据给定的文献材料进行解读和阐发，字数不少于600字。（考试时间90分钟，旨在了解考生关于音乐方面的综合写作素质，包括音乐感受、音乐理解、逻辑思维、文字表述等能力。）

2. 复试

① 音乐学基础知识（考试时间120分钟，内容包含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中国传统音乐）

② 音乐听辨与评析（考试时间90分钟）

a. 音乐听辨：共10题。对所选取的音乐片段进行聆听，分辨如曲目名称等基本信息。曲库详见《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b. 音乐评析：从音乐听辨的10题中任选一个音乐作品，结合自身听觉感受对作品进行分析、评论，也可与其他相关音乐作品或形式进行比较分析，字数不少于500字。

③ 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一、招考方向：音乐教育（钢琴主项）

1.初试

①钢琴演奏：背谱演奏一首技巧性练习曲，中外作品不限，时长不超过5分钟；

②声乐演唱：背谱演唱一首声乐作品，中外作品不限，时长不超过5分钟；

③一首正谱自弹自唱作品（钢琴伴奏，声乐演唱），中外作品不限，时长不超过4分钟。

备注：声乐演唱如需伴奏，伴奏必须使用现场钢琴伴奏或录制的钢琴伴奏音频。声乐演唱、钢琴演奏和自弹自唱三个部分，考试视频分开录制，须提交至对应科目位置，如提交错误，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复试

①背谱演奏一首大型钢琴独奏作品（练习曲和复调作品除外），中外作品不限，时长不超过6分钟；

②音乐听辨：共10题。对所选取的音乐片段进行聆听，分辨如曲目名称等基本信息。曲库详见《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钢琴演奏时由主考指定演奏作品的部分或全部。



二、招考方向：音乐教育（声乐主项）

1.初试

- ①声乐演唱：背谱演唱一首中国声乐作品，时长不超过5分钟；
- ②钢琴演奏：背谱演奏一首钢琴独奏作品，中外作品不限，时长不超过5分钟；
- ③一首正谱自弹自唱作品（钢琴伴奏，声乐演唱），中外作品不限，时长不超过4分钟。

备注：声乐演唱如需伴奏，伴奏必须使用现场钢琴伴奏或录制的钢琴伴奏音频。声乐演唱、钢琴演奏和自弹自唱三个部分，考试视频分开录制，须提交至对应科目位置，如提交错误，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复试

- ①声乐演唱：背谱演唱一首声乐作品，中外作品不限，时长不超过6分钟；
- ②音乐听辨：共10题。对所选取的音乐片段进行聆听，分辨如曲目名称等基本信息。曲库详见《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声乐演唱如需伴奏，自带钢琴伴奏人员；无伴奏者，可清唱。外国作品需用原文演唱，咏叹调需用原调演唱。声乐演唱时由主考指定演唱作品的部分或全部。





一、招考方向：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电子音乐）

1.初试

- ①器乐演奏(要求背谱演奏,时长不少于3分钟):

钢琴演奏自选乐曲片段1首,程度相当于车尔尼740钢琴练习曲及以上程度;选考其他乐器者曲目要求其演奏曲目的程度应与上述钢琴曲目属同等的水平,并加试钢琴程度不低于车尔尼299。

- ②民歌(或戏曲、曲艺片段)演唱1首。

备注:器乐演奏一律不使用伴奏。所有内容按照考试顺序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

2.复试

①歌曲创作:根据指定歌词创作一首具有中国民族风格的艺术歌曲(带钢琴伴奏);

②器乐曲创作:按照指定的片段以及要求创作一首有完整乐思的小型钢琴作品;

③和声:指定高声部或低声部旋律配写四声部和声,程度为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近关系转调。

④面试:a.简要分析自己的作品并回答评委提出的问题;b.音乐听辨:根据现场播放的音乐片段进行分析等,曲库详见《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 ⑤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歌曲创作、器乐曲创作、和声考试时长各为180分钟。

二、招考方向：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指挥）

1.初试

①指挥管弦乐曲一首或交响曲一个乐章，考试时考生背谱指挥双钢琴或音频。

②钢琴演奏

内容:a.复调作品1首;b.乐曲片段1首(总时长不少于5分钟,要求背谱演奏)。

备注:所有内容按照考试顺序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20分钟。其中指挥视频要求考生全身面对摄像镜头,录制完整肢体及手势。

2.复试

①综合面试:

a.指挥管弦乐曲一首或交响曲一个乐章,考试时考生需背谱指挥双钢琴;

b.现场视谱指挥规定作品一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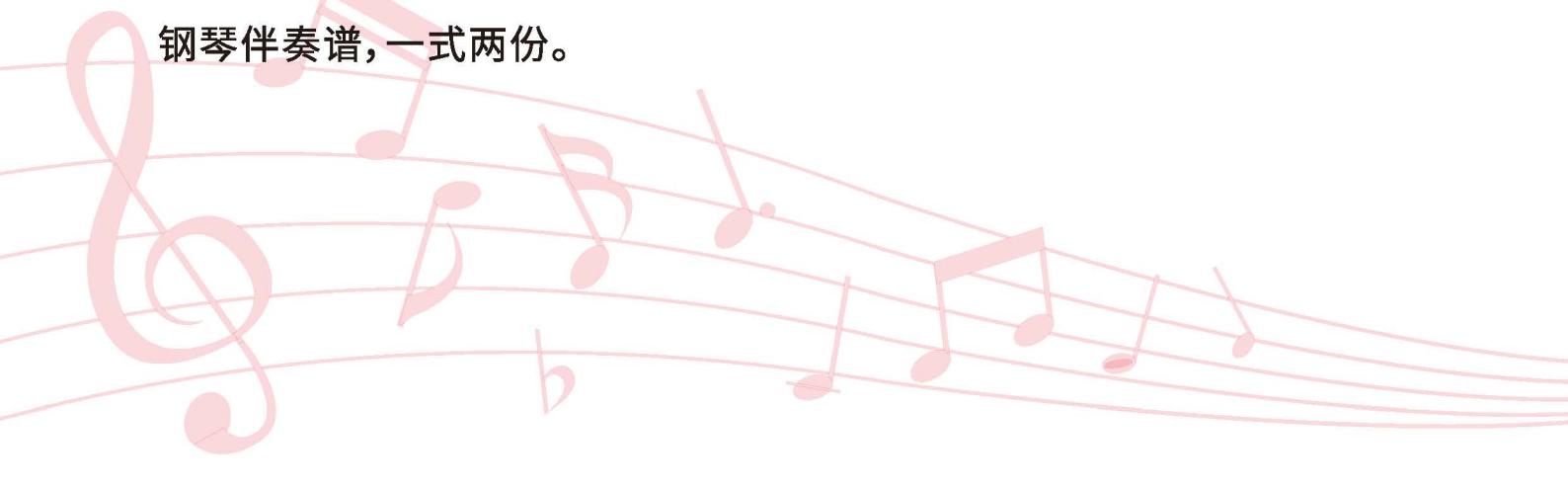
c.音乐听辨:根据现场播放的音乐片段进行分析等,曲库详见《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d.回答指挥相关专业问题。

②和声:指定高声部或低声部旋律配写四声部和声,程度为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近关系转调。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和声考试时长为180分钟。现场指挥双钢琴,须自备打印版双钢琴伴奏谱,一式两份。



一、招考方向：美声

1.初试

演唱两首声乐作品:a.中国声乐作品一首;b.外国声乐作品一首。

备注:所有曲目背谱演唱,歌剧咏叹调须原调演唱,外国作品须原文演唱;伴奏必须使用现场钢琴伴奏或录制的钢琴伴奏音频。所有曲目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①演唱两首声乐作品

a.中国声乐作品一首;

b.外国声乐作品一首;

(中外声乐作品中必须演唱一首中国歌剧或外国歌剧咏叹调,用原调演唱;另,外国咏叹调也可选择演唱清唱剧咏叹调、音乐会咏叹调、古咏叹调)

②综合能力加试:歌剧片段表演、话剧片段表演、钢琴演奏或弹唱、台词朗诵、舞蹈;(任选一项)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复试曲目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唱,外国作品须原文演唱;如需伴奏,自带钢琴伴奏人员,无伴奏者,可清唱。



二、招考方向名称：民族声乐 |||

1.初试

演唱两首中国声乐作品。

任选两首不同风格体裁的声乐作品：a.中国传统民歌或改编民歌；
b.中国近现代艺术歌曲；c.中国古诗词谱曲的艺术歌曲；d.中国歌剧咏叹调；e.民族风格创作歌曲；f.戏曲或曲艺风格改编的声乐作品。

备注：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唱，歌剧咏叹调须原调演唱，伴奏必须使用现场钢琴伴奏或录制的钢琴伴奏音频。所有曲目录制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①演唱两首中国声乐作品

- a.中国歌剧咏叹调一首；
- b.中国声乐作品一首；

②综合能力加试：歌剧片段表演、话剧片段表演、钢琴演奏或弹唱、台词朗诵、舞蹈；（任选一项）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复试曲目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唱，歌剧咏叹调须原调演唱；如需伴奏，自带钢琴伴奏人员，无伴奏者，可清唱。





民乐系各招考方向考试科目及内容

注：除小军鼓以外，初复试所有曲目一律要求背谱演奏，不得使用伴奏。考试现场提供：中国大鼓；一套5音排鼓；一台5组马林巴；一台颤音琴（其他乐器自备）。

一、招考方向：竹笛

1. 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 复试

① 演奏两首乐曲。在A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B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

- 1.《三五七》赵松庭曲
- 2.《早晨》赵松庭曲
- 3.《幽兰逢春》新版 赵松庭曲
- 4.《鹧鸪飞》赵松庭改编

B组规定曲目：

- 1.《绿洲》莫凡曲
- 2.《秦川情》曾永清曲
- 3.《山村迎亲人》简广易曲
- 4.《小放牛》刘森改编
- 5.《梆笛协奏曲》第一乐章含华彩 马水龙曲
- 6.《陕北四章》第四乐章《闹红火》程大兆曲

备注：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② 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二、招考方向：笙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在以下规定乐曲中任选二首；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 1.《冬猎》文佳良曲
- 2.《秦王破阵乐》张之良曲
- 3.《晋调》阎海登曲
- 4.《山寨之夜》张之良曲
- 5.《微山湖船歌》肖江 牟善平曲
- 6.《草原春晖》杨晓麒曲
- 7.《阳光照耀着塔什库尔干》陈刚曲 郑德惠移植
- 8.《天山的节日》曹建国曲
- 9.《酒歌》第一乐章 美景放歌迷人 刘文金曲
- 10.《孔雀》第三乐章 牢笼中的孔雀 关迺忠曲
- 11.《虹》第一乐章 生命 刘文金曲

备注：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三、招考方向：唢呐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在以下规定乐曲中任选二首；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 1.《胜利秧歌》赵砚臣 范国忠曲
- 2.《一枝花》任同祥 编曲
- 3.《关中情》梁欣曲
- 4.《乡音》吴厚元曲
- 5.《正月十五闹雪灯》刘英曲
- 6.《渔樵农耕》刘文金曲
- 7.《湘江情》周东朝曲
- 8.《豫西二八板》刘文金 郝玉岐改编
- 9.《二人转牌子曲》胡海泉编曲/李秋奎编曲(版本不限)
- 10.《欢庆》民间乐曲 刘炳臣演奏谱 陈家齐记谱

备注：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四、招考方向：二胡

1. 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 复试

① 演奏两首乐曲：在A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B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

- 1.《月夜》刘天华曲
- 2.《闲居吟》刘天华曲
- 3.《听松》华彦钧曲
- 4.《流波曲》孙文明曲

备注：A组规定曲目按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

- 1.《第一二胡协奏曲》第一乐章 关迺忠曲
- 2.《雪山魂塑》刘文金曲
- 3.《长城随想》第二乐章《烽火操》刘文金曲
- 4.《第三二胡狂想曲》王建民曲
- 5.《阳光照耀着塔什库尔干》陈钢曲
- 6.《天山风情》王建民曲

备注：B组规定曲目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② 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五、招考方向：板胡

1. 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 复试

① 演奏两首乐曲：在A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B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

- 1.《大姑娘美》彭修文曲
- 2.《春城节日》周其昌 丁永盛曲
- 3.《影调》刘钧 编曲 李秀琪 改编
- 4.《月牙五更》东北民间乐曲 刘明源 改编

备注：A组规定曲目按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

- 1.《秦川行》李恒曲
- 2.《叙事曲》李恒曲
- 3.《红军哥哥回来了》张长城 原野曲
- 4.《河南梆子腔》赵国良 编曲
- 5.《河北花梆子》闫绍一曲
- 6.《大清河畔话当年》张增亮 冯国林 宋国生曲

备注：B组规定曲目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② 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六、招考方向：琵琶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A组规定曲目：

1.《陈杏元和番》河南板头曲

2.《寒鸦戏水》潮州乐曲

3.《虚籁》刘天华曲

4.《瀛洲古调》任选3首

5.《塞上曲》传统乐曲

B组规定曲目：

1.《草原小姐妹》(协奏曲) 吴祖强 王燕樵 刘德海曲

2.《花木兰》(协奏曲) 顾冠仁曲

3.《晚秋》(协奏曲) 李博禅曲

4.《山之舞》陈音曲

5.《诉》吴厚元曲

6.《金色的梦》刘德海曲

7.《渭水情》任鸿翔曲

8.《点》陈怡曲

9.《狼牙山五壮士》吕绍恩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七、招考方向：三弦

1. 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 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A组规定曲目：

- 1.《边寨之夜》费坚蓉曲
- 2.《十八板》李乙编曲
- 3.《梅花调》箫剑声编曲
- 4.《夜深沉》王铁改编
- 5.《风雨铁马》白凤岩曲
- 6.《秦桑曲》强增抗 周延甲曲 谈龙建移植

B组规定曲目：

- 1.《湘江之歌》陈铭志曲 张念冰改编
- 2.《乌纳钦》领春编曲
- 3.《秦风》金伟曲 萧剑声改编
- 4.《迎亲人》臧东升等编曲 演道远改编
- 5.《川江船歌》池祥生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八、招考方向：扬琴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A组规定曲目：

1.《将军令》四川扬琴曲牌 版本不限

2.《昭君怨》广东音乐 版本不限

3.《苏武牧羊》赵殿学传谱 版本不限

4.《欢乐歌》江南丝竹 版本不限

B组规定曲目：

1.《林冲夜奔》项祖华曲

2.《黄土情》黄河曲

3.《凤凰于飞》桂习礼曲

4.《瑶山夜画》许学东曲

5.《春》黄河王瑟曲

6.《海燕》韩志明曲

7.《圈》冯季勇曲

8.《川江韵》何泽森黄河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九、招考方向：古筝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A组规定曲目：

- 1.《出水莲》客家筝曲 版本不限
- 2.《寒鸦戏水》潮州筝曲 版本不限
- 3.《闹元宵》河南筝曲 曹东扶 编曲
- 4.《四段锦》山东筝曲 赵玉斋 编曲
- 5.《姜女泪》陕西筝曲 周延甲 编曲

B组规定曲目：

- 1.《林泉》叶小纲 曲
- 2.《箜篌引》庄曜 曲
- 3.《行者》魏军 曲
- 4.《风之猎》陶一陌 曲
- 5.《墨客》方岽清 曲
- 6.《西部主题畅想曲》黄枕宇 周望 曲
- 7.《苍歌引》陈哲 曲
- 8.《层层水澜》陶一陌 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十、招考方向：古琴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A组规定曲目：

- 1.《梅花三弄》古曲
- 2.《流水》古曲
- 3.《渔樵问答》古曲
- 4.《欸乃》古曲
- 5.《春风》许国华 龚一曲

B组规定曲目：

- 1.《广陵散》古曲
- 2.《潇湘水云》古曲
- 3.《秋鸿》古曲
- 4.《离骚》古曲
- 5.《古舞》王建民曲
- 6.《三峡船歌》李祥霆曲
- 7.《梅园吟》许国华 龚一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十一、招考方向：阮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A组规定曲目：

- 1.《草原抒怀》林吉良曲
- 2.《游泰山》林吉良曲
- 3.《幽远的歌声》陈文杰曲
- 4.《山歌》刘星曲
- 5.《风摇竹》林吉良曲

B组规定曲目：

- 1.《云南回忆》第一乐章 刘星曲
- 2.《云南回忆》第三乐章 刘星曲
- 3.《山韵》第二乐章——涧 周煜国曲
- 4.《中阮第二协奏曲》第一乐章 刘星曲
- 5.《终南古韵》宁勇曲
- 6.《满江红》林吉良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十二、招考方向：柳琴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含移植)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全曲演奏，不得删减。

B组规定曲目中任选一首，要求总时长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但必须包含慢板、快板部分。

A组规定曲目：

1.《春到沂河》王惠然曲

2.《剑器》徐昌俊曲

B组规定曲目：

1.《阳光照耀着塔什库尔干》陈钢曲

2.《毕兹卡欢庆会》王惠然曲

3.《满族风情》组曲<上元夜> 刘锡津曲

4.《火把节恋歌》朱晓谷 高华信曲

5.《天地星空》苏文庆 郑翠萍曲

6.《木棉花开》王惠然曲

7.《酒歌》第一乐章 刘文金曲

8.《故土情愫》王惠然曲

9.《雨后庭院》苏文庆 郑翠萍曲

10.《赤壁》孔志轩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十三、招考方向：管子

1.初试

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乐曲。

在A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B组规定乐曲中任选一首，两首乐曲均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A组规定曲目：

- 1.《小开门》赵春峰曲
- 2.《江河水》胡志厚曲
- 3.《走西口》殷二文曲
- 4.《阳关三叠》茅匡平 黄晓飞 胡志厚曲

B组规定曲目：

- 1.《柳叶青》殷二文曲
- 2.《桑榆晚情》程恺曲
- 3.《丝绸之路幻想组曲》第一乐章《长安别》赵季平曲
- 4.《丝绸之路幻想组曲》第三乐章《西凉乐》赵季平曲
- 5.《丝绸之路幻想组曲》第五乐章《龟兹舞》赵季平曲
- 6.《山疙瘩》曾永清曲

备注：两首作品总时长10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十四、招考方向：民族打击乐

1.初试

演奏曲目2首(曲目自选)

乐器限：

一首用中国打击乐器演奏(中国大鼓,排鼓,新疆手鼓中选择其中一种)；

另一首在a或者b两种类别乐器中选择其中一种演奏：

a.键盘类打击乐器一种(中高音木琴,马林巴选择其中一种)不得使用组合乐器；

b.小军鼓：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两首曲目演奏总时长不超过6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2.复试

①演奏曲目2首，不可与初试曲目重复，(曲目自选)。

乐器限：

一首用中国民族打击乐器演奏(中国大鼓,排鼓,板鼓,新疆手鼓中选择其中一种)；

另一首用键盘类打击乐器演奏(中高音木琴,马林巴,颤音琴中选择其中一种)，不得使用组合乐器。

备注：两首曲目演奏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允许自行删减。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管弦系各招考方向考试科目及内容

注：管弦系各招考方向初试所有曲目按照考试要求顺序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2分钟。复试演奏曲目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乐器自备（考试现场提供定音鼓和马林巴琴），不得使用电子设备伴奏。对演奏自选曲目时间过长的考生，评委可视具体情况终止其演奏。

一、招考方向：小提琴

1. 初试

① 音阶：三个八度或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与琶音，同调两个八度的三、六、八度、换指八度、十度双音音阶；

② 练习曲：技巧性练习曲或随想曲一首，难度不低于《克莱采尔练习曲42首》；

③ 无伴奏乐曲：巴赫无伴奏奏鸣曲或组曲中的一个乐章（BWV1001-1006）。

2. 复试

① 从下列作曲家中选择技巧性乐曲一首：萨拉萨蒂、维尼亚夫斯基、伊萨伊、帕格尼尼、瓦克斯曼、恩斯特、胡鲍伊、圣桑、拉威尔或陈刚《阳光照在塔什库尔干》、刘自力《美丽的西双版纳》；

② 大型协奏曲（古典协奏曲除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有华彩乐段必须演奏。

③ 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二、招考方向：中提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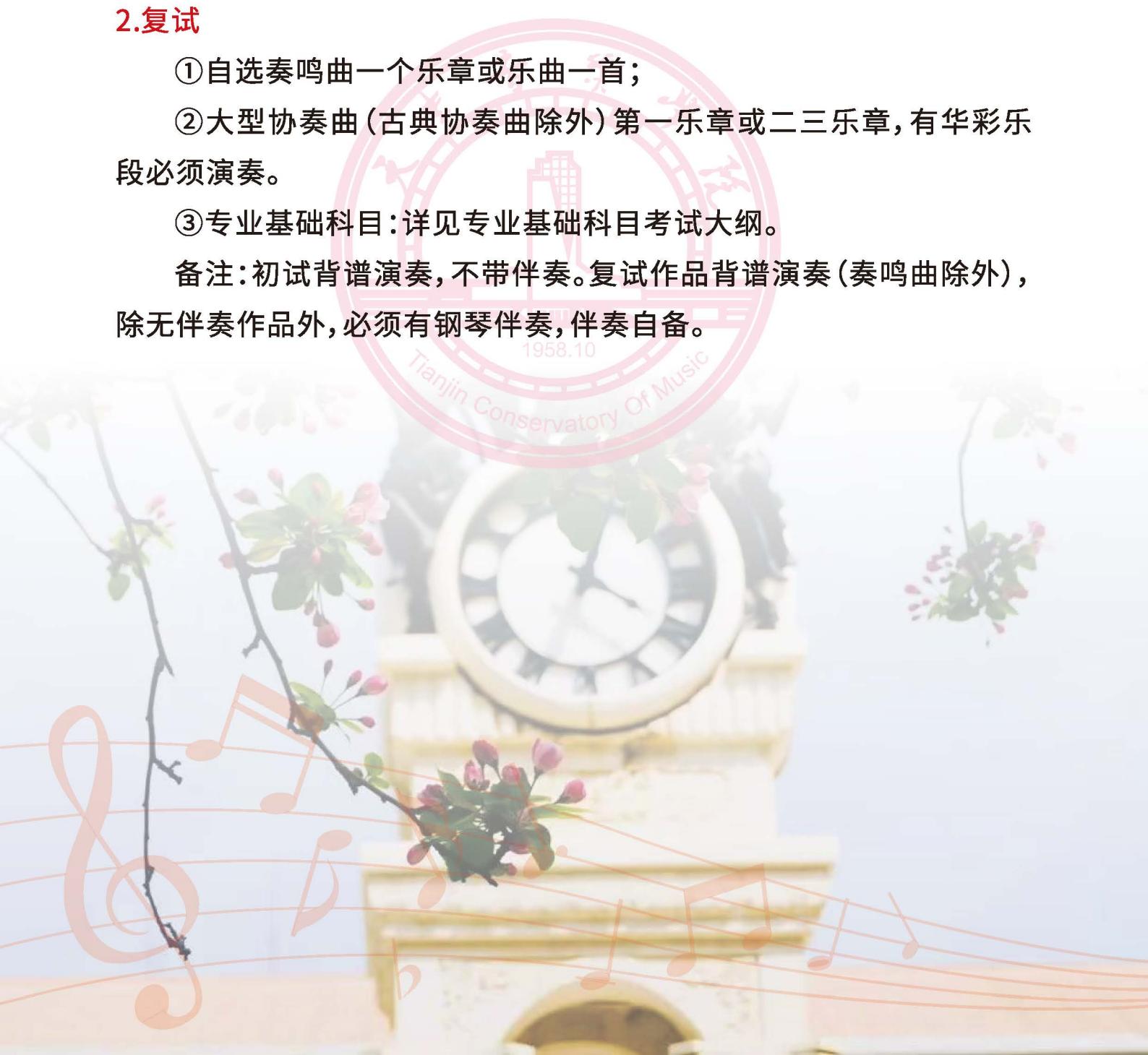
1. 初试

- ① 音阶：三个八度单音音阶和七组琶音；二个八度三、六、八度双音音阶；
- ② 练习曲：技巧性练习曲一首，难度不低于《克莱采尔42首练习曲》；
- ③ 无伴奏乐曲：自选无伴奏作品一个乐章（除巴赫作品以外）。

2. 复试

- ① 自选奏鸣曲一个乐章或乐曲一首；
- ② 大型协奏曲（古典协奏曲除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有华彩乐段必须演奏。
- ③ 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奏鸣曲除外），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三、招考方向：管弦大提琴

1.初试

①音阶：四个八度的大调或小调单音音阶及七种琶音；同调的三、六、八度双音音阶（单音音阶要求一弓4个、16个、一弓上行一弓下行任选两种，双音音阶一弓一个或两个，任选一种）。

②以下范围内任选一首：1.宋涛编：《大提琴教程》练习曲分集第三册；2.波帕尔：《大提琴高级练习曲40首》Op.73；3.皮亚蒂《十二首随想曲》Op.25；4.帕格尼尼：《二十四首随想曲》。

③巴赫大提琴无伴奏组曲No.3至No.6，任选其中一组中的完整一段。

2.复试

①练习曲一首（曲目范围与初试考试曲目相同）；

②A.B任选一类：

A.自选协奏曲的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有华彩乐段必须演奏（埃尔加e小调大提琴协奏曲必须演奏第一、二乐章或第三、四乐章）或柴可夫斯基洛可可主题变奏曲全曲；

B.奏鸣曲任选两个乐章（第一乐章必奏）。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管弦系各招考方向考试科目及内容

四、招考方向：管弦低音提琴

1.初试

- ①自选三个八度同名大小调音阶及琶音一套；
- ②自选高级练习曲或随想曲一首，程度不低于《施托尔奇32首练习曲》
- ③汉斯·弗瑞巴或巴赫无伴奏组曲中任选一首，如前奏曲、阿拉曼德等。

2.复试

①自选协奏曲第一、二乐章或第二、三乐章（华彩乐段必奏），须从以下作曲家中选择：霍夫迈斯特、万哈尔、波泰西尼、库塞维斯基。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五、招考方向：竖琴

1.初试

- ①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 ②自选乐曲一首。

2.复试

①演奏两首不同风格的作品，其中一首须从以下曲目选择：1.格朗雅尼：海顿主题变奏曲；2.罗塞蒂：第六奏鸣曲；3.亨德尔：降B大调协奏曲第一乐章；4.尼诺·罗塔：萨拉邦德与托卡塔；5.皮埃尔涅：幻想即兴曲；6.库恩：奥涅金主题幻想曲；7.泰勒菲勒：奏鸣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复试背谱演奏。



六、招考方向：长笛

1.初试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③自选中小型乐曲一首。

2.复试

①在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1.博尔耐《卡门主题幻想曲》；2.莫扎特《G大调长笛协奏曲》；3.德维耶纳《e小调第七号长笛协奏曲》；4.赖内克《D大调协奏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七、招考方向：单簧管

1.初试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③自选中小型乐曲一首。

2.复试

①在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1.科策卢《降E大调单簧管协奏曲》；2.韦伯《f小调第一单簧管协奏曲》Op.73；3.韦伯《降E大调第二单簧管协奏曲》Op.74；4.莫扎特《A大调单簧管协奏曲》KV 622。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八、招考方向：双簧管

1.初试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③自选中小型乐曲一首。

2.复试

①在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1.维瓦尔第《a小调协奏曲》；2.巴赫《马尔切罗协奏曲》；3.亨德尔《g小调协奏曲》；4.蓬基耶利《随想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九、招考方向：大管

1.初试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③自选中小型乐曲一首。

2.复试

①在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1.莫扎特：《降B大调协奏曲》；2.泰勒曼《e小调奏鸣曲》；3.韦伯《F大调协奏曲》；4.欣德米特《奏鸣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十、招考方向：小号

1.初试

-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 ③自选乐曲一首。

2.复试

- ①在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中的第一乐章：1.胡梅尔《降E大调小号协奏曲》；2.奥斯卡·彪姆《f小调小号协奏曲》；3.保罗·亨德米特：《小号奏鸣曲》；4.肯特·卡楠：《奏鸣曲》。
-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十一、招考方向：长号

1.初试

-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 ③自选乐曲一首。

2.复试

- ①在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完整演奏：
次中音长号：1.吉尔芒《交响小品》；2.费迪南德·大卫《降E大调小协奏曲Op.4》第一乐章须演奏华彩；3.尤金·鲍扎《叙事曲Op.62》；4.劳妮·格隆达尔《长号协奏曲》第二、三乐章
低音长号：1.扬·科特西耶：《庄严的快板》；2.吉尔芒《交响小品》；3.费迪南德·大卫《小协奏曲Op.4》第一乐章须演奏华彩；4.阿莱克斯·列别杰夫：《协奏曲》（为低音长号或大号而作）。
-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十二、招考方向：圆号

1. 初试

-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 ③自选乐曲一首。

2. 复试

- ①在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完整演奏：1.赫尔曼·纽林《小曲》；2.理查·斯特劳斯《降E大调第一圆号协奏曲》Op.11第一乐章；3.简·维涅芮《圆号与钢琴奏鸣曲》Op.7第一乐章；4.尤金·鲍扎《在山巅》。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十三、招考方向：大号

1. 初试

-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的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 ③自选乐曲一首。

2. 复试

- ①在以下乐曲中自选一首，完整演奏：1.A.列别捷夫《音乐会快板》；2.R.V.威廉姆斯《大号协奏曲》第一乐章；3.E.格里格森《协奏曲》第一乐章；4.A.列别捷夫《协奏曲》。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十四、招考方向：西洋打击乐

1.初试

①小鼓(可看谱演奏)：练习曲一首，难度不低于杰奎斯·德雷克留斯《12首小军鼓练习曲》。

②马林巴(要求背谱演奏)：1.自选音阶及琶音一组；(大调及关系小调)2.自选曲目一首，要求必须是改编或移植自巴赫的作品；3.自选乐曲一首。

2.复试

①小鼓(可看谱演奏)：练习曲一首，要求同初试，但不能选择和初试相同的曲目。

②马林巴：(背谱演奏)自选乐曲一首。要求四槌演奏。

③定音鼓：(可看谱演奏)两个鼓以上的练习曲或乐曲一首，展示出乐感，音色能力和基本技巧。

④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十五、招考方向：管弦萨克斯管

1.初试

①三个升降号(含三个)以上音阶一条，分别用连音、断音演奏音阶、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②自选练习曲一首；

③自选中小型乐曲一首。

2.复试

①在以下乐曲中自选一首，完整演奏：1.保罗克里斯顿《奏鸣曲》；2.罗伯特穆钦斯基《奏鸣曲》；3.雅克伊贝赫《室内小协奏曲》；4.歌特科夫斯基《辉煌》。

②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初试背谱演奏，不带伴奏。复试作品背谱演奏，除无伴奏作品外，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钢琴系各招考方向考试科目及内容

一、招考方向：钢琴

1.初试

- ①肖邦练习曲一首(作品10 NO.3、NO.6、NO.9、作品25 NO.2、NO.7除外)；
- ②技术型练习曲一首(选自李斯特、拉赫玛尼诺夫、斯克里亚宾、普罗科菲耶夫、斯特拉文斯基、德彪西、巴托克、利盖蒂的作品)；
- ③巴赫十二平均律一套(前奏曲与赋格)。

备注：背谱演奏。所有曲目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5分钟。录制视频时应保证侧面身体、头部、手部、脚部、钢琴键盘、踏板完整清晰的出现在同一画面中。

2.复试

- ①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选自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的作品)；
- ②自选中、大型乐曲一首(6分钟以上，中外曲目不限)。
-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背谱演奏。演奏总时长不超过15分钟。

二、招考方向：手风琴

1.初试

- ①练习曲一首(相当于车尔尼钢琴练习曲740及各类音乐会练习曲程度)；
- ②乐曲一首(中外乐曲均可，应具备中高级技术和音乐含量)。

备注：背谱演奏。所有曲目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 ①复调乐曲一首(巴赫创意曲程度以上，传统低音手风琴可演奏斯卡拉蒂奏鸣曲)；
- ②中大型乐曲一首(不得与初试重复)。
-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背谱演奏。演奏总时长不超过12分钟。

三、招考方向：电子管风琴

1.初试

- ①练习曲一首(相当于车尔尼钢琴练习曲740及以上程度)；
- ②自选乐曲(中外乐曲均可，应具备中高级技术和音乐含量)。

备注：背谱演奏。所有曲目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 ①复调乐曲一首(巴赫管风琴类型作品)；
- ②中大型作品一首(不得与初试重复)。
-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全部曲目要求背谱演奏。考试现场提供电子管风琴，型号：雅马哈ELS—02C；吟飞RS1000E。演奏总时长不超过12分钟。



一、招考方向：流行演唱

1.初试

①曲目一：清唱，不使用麦克风及伴奏音乐，建议选择凸显旋律线条的流行歌曲或音乐剧经典唱段。

②曲目二：不使用麦克风，可使用伴奏音频或乐器为演唱伴奏，建议选择不同于曲目一的流行歌曲或音乐剧经典唱段。

备注：背谱演唱。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①现场演唱：背谱演唱，不同于初试的流行歌曲或音乐剧经典唱段两首；

②才艺展示：在“表演、台词、形体、乐器演奏”中自选两项进行展示。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需播放伴奏的，现场以U盘提交（Mp3或WAV格式的数字音频文件），U盘要求仅有本次考试所用音乐。考试中如发生U盘无法播放或音质问题，考生须进行无伴奏考试。若需弹唱，现场提供电子钢琴，其他乐器自备。

二、招考方向：古典吉他

1.初试

①任选H.维拉罗伯斯《十二首练习曲》No.2,3,7,10其中一首。

②巴赫作品任选一首。

③自选乐曲一首，或多乐章作品的一至多个乐章。（4-8分钟）

备注：背谱演奏。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①古典时期作品任选一首。

②近现当代时期作品任选一首。

③视奏（现场抽取试题）。

④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背谱演奏。两首作品总时长不超过12分钟。



三、招考方向：电吉他

1.初试

①演奏同主音大七和弦、小七和弦琶音各一条。须演奏两个八度(含)以上。

②自选电吉他独奏曲一首(背谱演奏,风格不限,不可带伴奏,时长不低于3分钟)。

③自选指弹原声吉他(木吉他)独奏曲一首(背谱演奏,风格不限,不可带伴奏,时长不低于3分钟)。

备注:背谱演奏。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①自选不同于初试的电吉他独奏曲一首(背谱演奏,风格不限,可带伴奏,时长不低于3分钟)。

②视奏(现场随机抽取一条旋律视奏题)。

③即兴伴奏(和声框架及伴奏风格现场随机抽取)。

④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考试现场提供吉他音箱。需播放伴奏的,现场以U盘提交(Mp3或WAV格式的数字音频文件),U盘要求仅有本次考试所用音乐。考试中如发生U盘无法播放或音质问题,考生须进行无伴奏考试。

四、招考方向：爵士钢琴

1.初试

①任选C F G调Blues音阶一条(双手隔一个八度演奏四个八度)。

②演奏技术性练习曲一首(程度要求:肖邦练习曲及以上)。如演奏肖邦练习曲,不得选择作品10, No.3、No.6, 和作品25, No.1、No.2、No.7。

③自选爵士风格乐曲一首。(可带伴奏,4-8分钟)

备注:背谱演奏。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①自选爵士风格曲目一首(与初试曲目不得相同,不可带伴奏,4-8分钟)

②即兴演奏(风格:12小节摇摆布鲁斯“Swing Blues”,现场放伴奏,第一遍不用演奏,后两遍需连续即兴演奏)。

③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背谱演奏。考试现场提供钢琴。

五、招考方向：爵士萨克斯管

1.初试

①音阶：自选大调或小调音阶一条。要求：三升三降及以上，分别用连音、吐音、摇摆八分音符后半拍吐音三种方式演奏。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②乐曲：古典乐曲一首；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一首（可带伴奏）。

备注：背谱演奏。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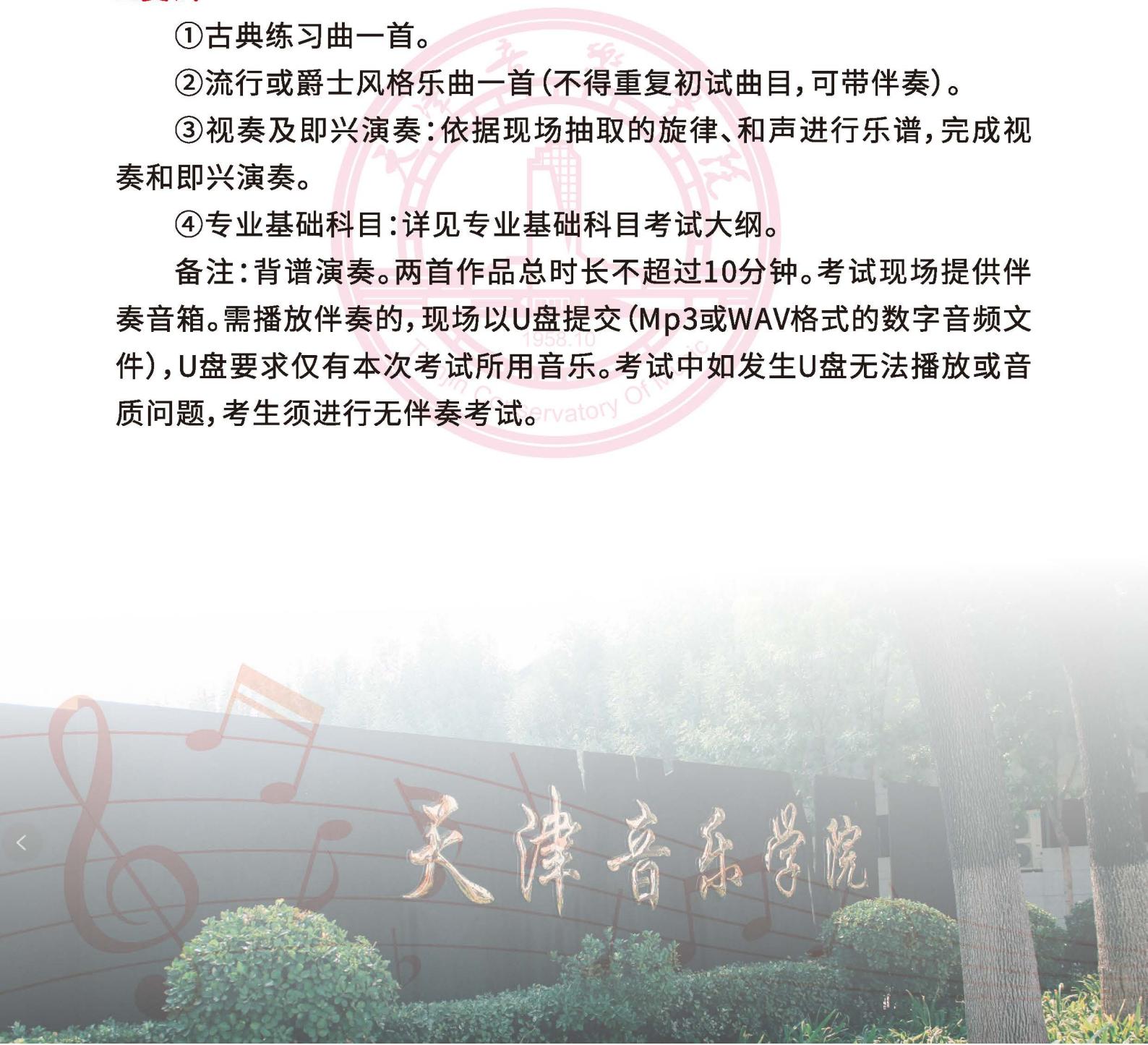
①古典练习曲一首。

②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一首（不得重复初试曲目，可带伴奏）。

③视奏及即兴演奏：依据现场抽取的旋律、和声进行乐谱，完成视奏和即兴演奏。

④专业基础科目：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背谱演奏。两首作品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考试现场提供伴奏音箱。需播放伴奏的，现场以U盘提交（Mp3或WAV格式的数字音频文件），U盘要求仅有本次考试所用音乐。考试中如发生U盘无法播放或音质问题，考生须进行无伴奏考试。



六、招考方向：爵士鼓

1.初试

①爵士鼓规定练习曲1-教材《ADVANCED FUNK STUDIES》(RICK LATHAM) 第36-37页, 即Solo4, 速度依照原曲要求; 规定练习曲2-教材《ADVANCED FUNK STUDIES》(RICK LATHAM) 第44-45页, 即Solo8, 速度依照原曲要求。(以上规定练习曲二选一, 需背谱演奏)。

②自选爵士鼓乐曲一首(背谱演奏, 可带伴奏, 时长不超过5分钟)。

备注: 背谱演奏。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 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2.复试

①爵士鼓: 自选不同于初试的爵士鼓乐曲一首(演奏时长不超过5分钟, 背谱演奏, 可带伴奏)。

②小军鼓: 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 不要求背谱, 时长不超过4分钟)。

③可选择加试键盘类打击乐器, 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 背谱演奏, 时长不超过3分钟)。

④小军鼓视奏(现场抽取试题)。

⑤爵士鼓视奏及即兴: 根据所提示的谱例进行视奏, 并在空缺小节中加入即兴演奏成分(现场抽取试题)。

⑥专业基础科目: 详见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备注: 除小军鼓乐曲及视奏、爵士鼓视奏及即兴以外均要求背谱演奏。考试现场提供钢琴、爵士鼓、马林巴、吉他音箱。需播放伴奏的, 现场以U盘提交(Mp3或WAV格式的数字音频文件), U盘要求仅有本次考试所用音乐。考试中如发生U盘无法播放或音质问题, 考生须进行无伴奏考试。

七、招考方向：表演

1.初试

朗诵，除独白外体裁不限。

备注：时长不能超过4分钟。着装要求上身T恤衫、下身形体裤，考生需素颜出镜。

2.复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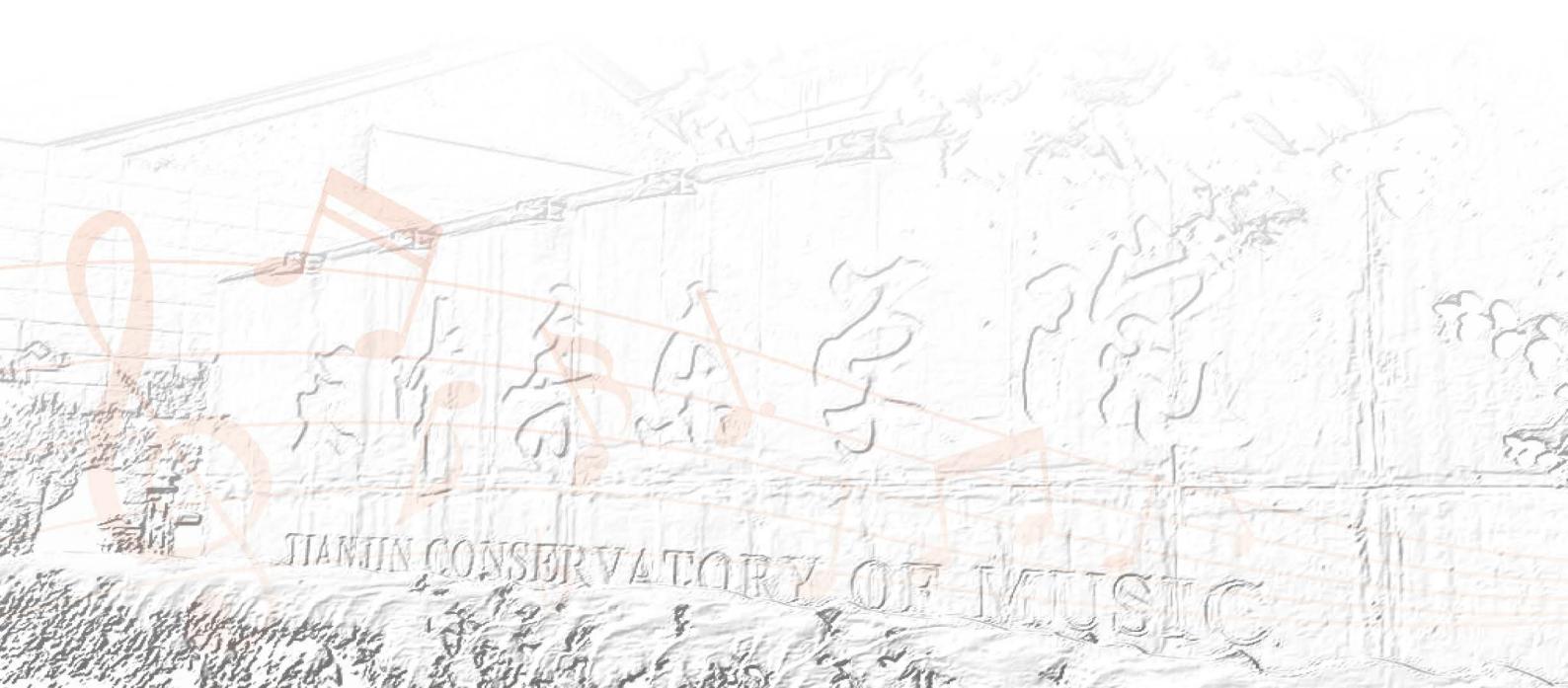
①声乐（唱法不限，中外歌曲必须原文演唱。无伴奏、背谱演唱。每首歌曲时长不超过2分钟。）；

②形体（舞蹈组合、舞蹈片段、舞蹈技巧、武术、体操等任选其一、自备服装及伴奏、作品时长不超过2分钟）；

③朗诵（除独白外体裁不限、作品不超过2分钟）；

④表演（双人小品现场抽取题目即兴表演）。

备注：不允许化妆、戴美瞳、戴眼镜、戴首饰，需束发，无刘海，露出完整清晰的脸部。需播放伴奏的，现场以U盘提交（Mp3或WAV格式的数字音频文件），U盘要求仅有本次考试所用音乐。考试中如发生U盘无法播放或音质问题，考生须进行无伴奏考试。





舞蹈系各招考方向考试科目及内容

一、招考方向：舞蹈表演

1.初试

- ①基本功：搬前腿、旁腿（保持3秒），完成下腰（保持3秒），完成横叉（保持3秒）；
- ②个人技术技巧展示；
- ③舞蹈成品片段（限时2分钟）。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一律全部穿紧身练功服、不化妆。

2.复试

- ①基本功（穿紧身练功服）；
- ②技术技巧组合（时长1分钟）；
- ③舞蹈成品片段（时长不超过3分钟，可穿服装、不化妆，不得与初试相同）。

备注：舞蹈成品片段需播放伴奏的，现场以U盘提交（Mp3或WAV格式的数字音频文件），U盘要求仅有本次考试所用音乐。考试中如发生U盘无法播放或音质问题，考生须进行无伴奏考试。

二、招考方向：舞蹈编导

1.初试

- ①基本功：搬前腿、旁腿（保持3秒），完成下腰（保持3秒），完成横叉（保持3秒）；
- ②舞蹈成品片段（限时2分钟）。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一律全部穿紧身练功服、不化妆。

2.复试

- ①舞蹈成品片段（时长不超过3分钟，可穿服装、不化妆，不得与初试相同）；
- ②个人技术技巧展示；
- ③命题编舞及该作品创作阐述。

备注：舞蹈成品片段需播放伴奏的，现场以U盘提交（Mp3或WAV格式的数字音频文件），U盘要求仅有本次考试所用音乐。考试中如发生U盘无法播放或音质问题，考生须进行无伴奏考试。

三、招考方向：舞蹈学

1.初试

- ①基本功：搬前腿、旁腿（保持3秒），完成下腰（保持3秒），完成横叉（保持3秒）；
- ②舞蹈成品片段（限时2分钟）。

备注：所有内容录制成一个视频，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一律全部穿紧身练功服、不化妆。

2.复试

- ①笔试：舞蹈基础知识；
- ②笔试：舞蹈作品分析写作。

备注：舞蹈基础知识、舞蹈作品分析写作考试时长各为90分钟。

参考书目：《中国舞蹈史》，高等教育出版社，袁禾主编；《中国舞蹈史及作品鉴赏》，高等教育出版社，冯双白、茅慧主编；《中国古代舞蹈史教程》，上海音乐出版社，袁禾著；《中国近现代当代舞蹈发展史（1984-1996）》，人民音乐出版社，王克芬、隆荫培主编；《西方芭蕾史纲》，上海音乐出版社，朱立人著；《外国舞蹈史及作品鉴赏》，高等教育出版社，欧建平著；《西方现代舞史纲》，上海音乐出版社，刘青弋著。



一、专业基础科目内容及要求

A级：(适用招考方向：作曲、指挥、电子音乐)

①听写：三和弦、七和弦、单声部旋律、二声部旋律、四部和声连接、节奏。

②乐理：音及音高、记谱法、简线谱互译、音值组合、音程、和弦、各种调式(音阶、调式分析、调式中的音程、和弦及解决等)移调、变音体系、转调、音乐术语。

③视唱：五线谱记谱；1条8小节旋律；三升或三降以内大小调；节拍为4/4或6/8。

B级：(适用招考方向为音乐学理论、竹笛、笙、唢呐、二胡、板胡、琵琶、三弦、扬琴、古筝、古琴、阮、柳琴、民族打击乐、管子、小提琴、中提琴、管弦大提琴、管弦低音提琴、竖琴、长笛、单簧管、双簧管、大管、小号、长号、圆号、大号、管弦萨克斯管、西洋打击乐、钢琴、手风琴、电子管风琴、古典吉他、电吉他、爵士鼓、爵士钢琴、爵士萨克斯管、音乐教育(钢琴主项))

①听写：音组、音程、三和弦、七和弦、单声部旋律、节奏；

②乐理：音及音高、记谱法、简线谱互译、音值组合、音程、和弦、大小调试体系及民族调式体系(音阶、调式分析、调式中的音程、和弦及解决等)移调、音乐术语。

③视唱：五线谱记谱；1条8小节旋律；两升或两降以内大小调；节拍为3/4、4/4或6/8。

C级：(适用招考方向为美声、民族声乐、流行演唱、音乐教育(声乐主项))

①听写：音组、音程、三和弦、单声部旋律、节奏；

②乐理：音及音高、记谱法、简线谱互译、音值组合、音程、和弦、大小调试体系及民族调式体系(音阶、调式分析、调式中的音程、和弦及解决等)移调、音乐术语；

③视唱：五线谱记谱；1条8小节旋律；一升或一降以内大小调；节拍为2/4或3/4。

备注：乐理考试时长90分钟，听写考试时长60分钟。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形式与具体安排将在本科招生信息网另行通知。

二、专业基础科目成绩划定原则

专业基础科目成绩为乐理、听写、视唱三个科目成绩总和，三个科目单科成绩均为百分制，三科总分为300分。计算公式为：专业基础科目成绩（满分300分）=乐理成绩（满分100分）+听写成绩（满分100分）+视唱成绩（满分100分）。

专业基础科目成绩不计入专业校考成绩，划定合格分数线。原则上专业基础科目A级合格分数线为180分，B级合格分数线为150分（其中音乐学理论招考方向乐理、听写、视唱单科成绩须达50分），C级合格分数线为140分。如达到所在专业基础科目级别合格分数线的人数，低于该招考方向复试人数的80%，则下调合格分数线至专业基础科目合格人数达到该招考方向参加复试人数的80%为止。

考生须专业基础科目成绩达到合格线且未缺考乐理、听写、视唱任一科目，其专业成绩方可参与专业排名及划定专业合格名单。





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序号	曲目	作者	相关信息
1	《兰花花》		陕北民歌
2	《阿里郎》		朝鲜族民歌
3	《茉莉花》		江苏民歌
4	《渔舟唱晚》		古筝作品
5	《叫我如何不想她》	刘半农作词 赵元任作曲	
6	《送别》	李叔同填词	
7	《三套车》		俄罗斯民歌
8	《友谊地久天长》		苏格兰民歌
9	《卡门》序曲	比才 (法国)	浪漫主义, 管弦乐曲
10	《“自新世界”交响曲》(第四乐章)	德沃夏克 (捷克)	浪漫主义, 交响曲
11	《“欢乐颂”》(《第九交响曲》第四乐章)	贝多芬 (德国)	古典主义, 交响曲
12	《蓝色多瑙河》	小约翰·施特劳斯 (奥地利)	浪漫主义, 管弦乐
13	“饮酒歌”, 选自《茶花女》	威尔第 (意大利)	浪漫主义, 歌剧
14	《无锡景》		江苏民歌
15	《黄河船夫曲》		陕北民歌
16	《二泉映月》	华彦钧 (阿炳)	二胡作品
17	《万马奔腾》		马头琴作品
18	《梅花三弄》		原为笛曲, 后改为古琴作品
19	《瑶族舞曲》	刘铁山、茅沅	瑶族民间舞曲素材创作的管弦乐曲
20	《牧童短笛》	贺绿汀	钢琴作品
21	《赛龙夺锦》		广东音乐
22	《松花江上》	张寒晖	抗战歌曲
23	《贵妃醉酒》		梅派京剧
24	《谁说女子不如男》		豫剧《花木兰》选段
25	《天上掉下个林妹妹》		越剧《红楼梦》选段
26	《夫妻双双把家还》		黄梅戏《天仙配》选段

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序号	曲目	作者	相关信息
27	《在希望的田野上》	陈晓光作词 施光南作曲	
28	《四季》之《冬》第一乐章	维瓦尔第（意大利）	巴洛克，小提琴协奏曲
29	巴赫：《平均律钢琴曲集》第一册第一首前奏曲	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德国）	巴洛克，键盘作品
30	《“悲怆”钢琴奏鸣曲》	贝多芬（德国）	古典主义，交响曲
31	《降E大调夜曲》	肖邦（波兰）	浪漫主义，钢琴作品
32	《“革命”练习曲》	肖邦（波兰）	浪漫主义，钢琴作品
33	《沃尔塔瓦河》	斯美塔那（捷克）	浪漫主义，选自交响诗套曲《我的祖国》
34	“漫步”，选自《图画展览会》	穆索尔斯基（俄罗斯）	浪漫主义，原为钢琴作品，后改为管弦乐曲
35	“晨曲”，选自《培尔·金特》	格里格（挪威）	浪漫主义，管弦乐曲
36	“今夜无人入睡”，选自《图兰朵》	普契尼（意大利）	浪漫主义，歌剧
37	《威廉·退尔》序曲	罗西尼（意大利）	浪漫主义，管弦乐
38	“如歌的行板”，选自《第一弦乐四重奏》	柴科夫斯基（俄罗斯）	浪漫主义，室内乐
39	《流浪者之歌》	萨拉萨蒂（西班牙）	浪漫主义，小提琴作品
40	《黄杨扁担》		四川民歌，花灯调
41	《百鸟朝凤》		唢呐作品
42	《空山鸟语》	刘天华	二胡作品
43	《杜十娘》		苏州评弹
44	《我住长江头》	作词李之仪（北宋） 作曲青主	艺术歌曲
45	《思乡曲》	马思聪	小提琴作品
46	《帕格尼尼主题狂想曲》	拉赫玛尼诺夫（俄罗斯）	浪漫主义，钢琴协奏曲
47	《蓝色狂想曲》	格什温（美国）	20世纪音乐 钢琴协奏曲
48	《牧神午后》	德彪西（法国）	印象主义，管弦乐

天津音乐学院2025年本科招生考试音乐听辨曲库

序号	曲目	作者	相关信息
49	《自由探戈》	皮亚佐拉（阿根廷）	阿根廷音乐
50	《第六交响曲》第四乐章	柴科夫斯基（俄罗斯）	浪漫主义，交响曲

识别二维码或访问网址<https://10072.hmsoft.cn/t/>即可进入曲库

